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十六世纪中国南部行纪

[英] C.R.博克舍 编注

何高济 译

中华书局

**SOUTH 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Edited by

C. R. BOXER

London

Printed for the Hakluyt Society, 1953

*

中外关系史名著译丛

十六世纪中国南部行纪

[英] C. R. 博克舍 编注

何高济 译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茶中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1/32·10¹/₂ 印张·232千字

1990年7月第1版 1990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1500册 定价: 4.98元

ISBN 7-101-00394-X/K·175

中译者序

在历史学研究领域内，中外关系史是一门介于中国史和外国史之间的边缘性的学科，它所涉及到的是中国历史上与中国有交往的国家之间的关系，套用一个哲学术语说，它的研究范围是中国史和外国史的交汇。

长期以来中外关系史的研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从事这方面研究的学者不多，迄今为止大家所熟知的专攻中外关系史而又卓有成绩的学者不过张星烺、冯承钧、向达、方豪等数人而已。究其原因，一方面可能因为有人认为中外关系史的研究并不涉及到中国史发展的本身，不愿以全副精力投入，仅附带论及。另一方面又因为中外关系史的研究必须通外语和搜集外国的有关资料，在这方面存在着一定困难。所以，我国中外关系史的研究若干年来处于一种停滞状态。反观国外，就研究的成果说比国内要多得多，有的专题研究，我们还没有像样的著述。举个例说，丝绸之路，这是中外关系史中最重要的课题之一，我们还没有一部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专著，还需要翻译外国人的著作；至于海上瓷器之路、香料之路，外国也有专书，我们倒付诸阙如。中国和各国交往史，我们也差不多是交的白卷，如中日关系史、中欧关系史、中美关系史，外国都几乎有大部头的著作。

在史料的搜集、整理、翻译和研究方面，我们的进展也是

迟缓的。除了中华书局出版的一套《中外交通史籍丛刊》及一些资料汇编等外，所见不多。外国学者在翻译介绍和研究我国中外关系史料方面，也是下了不少的功夫的。随便举些例子，夏德在《中国和东罗马》中已把《史记》、《汉书》中的资料译成英文；《大唐西域记》出了若干外文译本；《诸蕃志》也有夏德和柔克义的译注本；《长春真人西游记》也有一个英译本；近年来《瀛涯胜览》已被译为英文，而且收在著名的《哈克鲁特学会丛书》中；《西域行程记》也有人在译。如果说在整理中文资料上存在着差距，那在翻译介绍和研究外国有关史料方面，特别明清两朝，我们对外国史料的了解和介绍，就更少了。许多外国著名史书，我们都不能知道其真实内容，只能转引近代学者的一些零星文字。别人是否引用正确，我们不知道，原始资料中是否有更重要的东西，我们更不知道，这样去进行研究，当然是有局限性的。正如我所指出，中外关系史所研究的是中国和外国史共同感兴趣的東西，我国有记载的，外国往往也有记载，有时或许更详于我国的记载，足以补我国史书之缺，因此我们应该打破过去外国学者对外国史料的垄断研究，自己去掌握、译介和研究，作出适当的评价，以推动我国对中外关系史的研究。

自十六世纪到十九世纪，欧洲和中国的交往在中外关系史上占了主导地位。这是由于欧洲的一些早期资本主义国家如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国等寻求海外贸易和殖民扩张的结果。这些国家有些人到过中国，回国后留下了有关的记述，但也有些欧洲人，被东方的这个大国所吸引，虽未曾去过中国，仍努力收集有关中国的资料，撰写出中国的概况，最著

名的当推门多萨的《大中国史》。这两类的史料,凡有可能的,我们都需把它们介绍给中国读者和研究工作者。

收入本书中的十六世纪欧人在中国南部的三个行纪(即葡萄牙人伯来拉的《中国报道》,葡萄牙人克路士《中国志》,西班牙人拉达《出使福建记》及《记大明的中国事情》),原编者博克舍已有详细介绍,这里无需重复。要指出的是,他们在中国停留的时间不长,而且不通中文,对中国的论述不是都正确的。一般说,他们记述亲身经历的部分比较可靠,而道听途说和自称据中国典籍的部分,则很不可信,甚至是错误的。不管怎样,他们对中国的论述代表了当时欧人对中国的认识,直到利玛窦深入中国内地和通晓中国语言后才有了重大的变化。

何高济 1985年8月3日于里约热内卢

前 言

本卷包括三篇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在1550—1575年访问中国南部的报道。有关的报道及其作者将在导言中讨论，本前言仅涉及到编纂本书的一些问题。

盖略特·伯来拉 (Galeote Pereira) 报道的译文系依据李查德·威里斯 (Richard Willis) 的英译，见《西印度和东印度群岛及丰饶的摩鹿加群岛和其他国土旅行史》 (History of Trauayle in the West and East Indies and other countreys lying eyther way towards the fruitfull and ryche Moluccas) (伦敦, 1577), 页 237—251 [误印为 253]。它又系译自刊于《葡人对印度的新报道…第四部》 (Nuovi Avisi delle Indie di Portogallo…Quarta Parte (威尼斯, 1565)、页 63—87 的意大利文。我认真地把威里斯的译文和保存在里斯本和罗马档卷馆伯来拉原报告葡文手稿抄本作了比较，在有必要的地方对威里斯译文作出补充和改正。

同样，加斯帕·达·克路士 (Gaspar da Cruz) 的《中国志》 (Tractado) 译文系依据萨姆·普察斯 (Samuel Purchas) 最早的英译，“记中国及其邻近地区，多明我修士加斯帕·达·克路士撰，献给葡萄牙国王塞巴斯蒂安：这里有删减” (A treatise of China and adjoining regions, written by Gaspar da Cruz a Dominican Friar, and dedicated to Sebastian, King

of Portugal; here abbreviated) 印刊在《普察斯朝圣者丛书》(Purchas his Pilgrimes)(伦敦, 1625), III, 页 166—198。我恢复了普察斯删略的部分(大约相当于原文的三分之一), 并且改正和扩大了他的译文, 在和 1569—70 年的原葡文编本作认真比较后, 表明这样做是恰当的。既然现在的这个编本不是威里斯和普察斯早期译文的重印, 我没有拘泥于他们的拼写和标点。我把专有名词以外的拼法加以现代化, 改动了在意义方面必需改正的标点; 但除此之外, 我没有改变他们的措词或用语, 除非在他们常常含糊表达原葡文时理解错了的地方。

修士马丁·德·拉达(Martin de Rada)的 1575 年的《记事》(Relacion), 没有同时代的英译文可作为我自己的文字的依据, 从而给予后者以真实的原著的味道。因此我把三种十六世纪的西班牙文本作比较, 作出我自己的英译, 其中迄今只有一本可得到刊印本——即在不出名的西班牙宗教杂志、合订本中的那一种(《奥古斯丁会志》(Revista Agustinianna)第 VIII 和第 IX 卷, 1884—1885, 瓦拉多利德(Valladolid)。

在准备注释时, 我尽量限制在需要阐明原文的地方, 按照学会(指哈克鲁特学会)现在的作法。导言和注释中引用的书目大多是缩写, 全名将见于附于本书的书目^①。

中国名字的转写和音译, 在目前的条件下, 是一个不能使各方面得到完满解决的问题^②。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两个汉学家的观点是一致的。也没有两个作者在采用常用的体系时遵循同一的方法, 例外的是法国, 那里是严格采用维赛尔(Vissiere)体系。经过很多考虑后, 我决定采用稍加改变的威德—翟理斯(Wade-Giles)体系, 想信它对我的读者说来可能是最

熟悉的一种，同时因为它是注释中引用的谈中国的标准著述大多使用的一种。我没有忘记威德-翟理斯体系是为北京话即北方官话而设计的，而本书记的却是南中国。但广州、厦门和福州语（或如它们常常被错误称为的“方言”）和北京话相差甚远。因此，权衡结果是，对于读者说，全书采用一种公认的不完整的体系，比采用三、四种差别很大的体系，可能少些混乱——特别因几乎所有谈中国的英语著作都使用威德-翟理斯体系或接近它的体系。

与威德-翟理斯体系不同的地方限制到最小程度，但下面的主要修正应当提到。按照那些为不懂中文的群众而撰写的著作的一般作法，所有声调符号和上面的声数（大概指四声——中译者注）都被省略。气音和发音符号保留下来，例外的是那些没有它的家常用语。同样，如一般的地名 Peking、Canton 和 Foochow，像 Lisbon、Rome 和 Copenhagen 一样已英语化，也保留它们惯常的形式。大写字母和连字符号的使用（或省略）有时也是按照常识的定夺而不是拘泥于没有修正的威德-翟理斯体系。

中国字的声音，一般说，只能很近似地用我们的字母表示，而正确的音调和发音只能从一个中国人那里得知。概而言之，在威德-翟理斯拼写法中，子音像英语，母音像意大利语。主要的例外是字母 j，它多少表示法语 i 和一个 r 之间的音。起首的 hs 是 h 和 sh 的折衷，所以 hsi 字，举例说，既不完全是 he，也不全是 she，e 多少发音像在“lens”字中，母音 ê 像在“lurk”中；ou 像在“soul”中，ih 像在“shirt”中的 i；而 ü 同样像法语 u。气音是介于子音和母音之间的吐气。中国皇帝

以他们的年号来表示,方便但不正确,如永乐帝。中国的官称是一个更难的问题,因为大多数没有确切(或甚至近似)的相当的欧洲官职。一般说,我保留了原著者的解释,除非是错误的地方。

注释:

- ① 中译文未收录。——中译者注。
- ② 以下中译文有删节。——中译者注。

导 言

十六世纪突出的一部“畅销”书是儒安·贡萨列斯·德·门多萨(Juan González de Mendoza)的《大中国史》(Historia de las cosas má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1585年在罗马首次出版。到同一世纪末这部书已用主要欧洲语言出版了三十种版本。门多萨《大中国史》的译本继续出现到1656年, 尽管作为谈中国的标准著作, 它的地位首先被金尼阁的《基督教远征中国史》(奥格斯堡, 1615)^①, 后来又被卫匡国的《鞑靼战纪》(安特卫普, 1654)^②所代替, 这两部书均享有相当多的读者。那些日子里读书人不多, 也许可以不夸张地说门多萨的书在十七世纪初被大多数受过良好教育的欧洲人读过。它的影响自然是巨大的, 所以不足怪地看到像弗朗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和瓦尔特·莱宁爵士(Sir Walter Raleigh)这样的人都首先从这部书, 如果不是绝对的话, 获得有关中国和中国人的概念。甚至像杨·惠根·万·林索滕(Jan Huighen Van Linschoten)这样到过亚洲的旅行家也主要依靠门多萨《大中国史》来描述中国, 尽管门多萨本人最远只到过墨西哥。如哈德孙(G. F. Hudson)所注意到: “门多萨的书接触到古代中国的实质, 它的出版可以被当作一个分界: 从这个日子起欧洲学术界可以得到有关中国及其制度的充分知识。”^③

门多萨书的英译本在舰队年^④出现^⑤，一世纪前由哈克鲁特学会(Hakluyt Society)分两卷再版，由斯汤通爵士(Sir G. T. Staunton)和麦术尔(R. H. Major)校订^⑥。它早已绝版^⑦，而且在第一辑的书里是最难得到(和价值昂贵)的一种，尽管这次校订给人带来很大的期望。没有作出努力去区别门多萨的史源和他自己插入的和评论的话，也很少费力去考订中国名字和术语，其中很多都没有解释。这可能因为斯汤通当时已是一个疲累的老人(他死于1859年，享年七十八岁)，而麦术尔不能算作是个汉学家。

因门多萨本人从未到过中国，所以他的书主要价值在于他引用的目击者的记述。其中最重要的两种是葡萄牙多明我修士加斯帕·达·克路士的《中国志》(Tractado em que se cõtam muito por estẽso as cousas da China), 1569—1570年刊于恩渥拉(Evora)及奥古斯丁会修士马丁·德·拉达在1575年访问福建后撰的《记大明的中国事情》(Relación de las cosas de China que propriamente se llama Taylin)。拉达的《记事》全是他自己的作品，但克路士的《中国志》则部分是根据盖略特·伯来拉的撰述，后者从1549到1552年曾在中国南部当过俘虏。正是这三个基本史料构成这部书的材料。但是，在分别讨论它们之前，最好考察一下迄至1575年葡萄牙和西班牙与中国接触的过程。这只需作一个概述，因为这个题目已有前人相当详尽地论及，虽然已刊布的材料明显地给情节留下好些空白和有疑问之处。

一 佛朗机人的到来

(1) 葡萄牙人

当葡萄牙人在 1498 年打开了经好望角到印度的航道时，明朝的皇帝却一反第三位皇帝永乐（1403—1424）的扩张政策，明令禁止他们的臣民向外移民或者与海外通商，违者处以死刑。永乐帝曾派遣舰队远航波斯湾和索马里海岸。但这条禁令没有被严格遵守，福建和广东的船只仍经常访问马来亚、印度支那和印度尼西亚的海港，但很少到达马六甲以西的地方。葡萄牙人在首次到达马六甲并接着占领该地的时候，和中国船长建立了友好的关系，而被推翻的穆斯林苏丹无效地向他名义上的北京宗主求援以抗拒佛朗机（Feringhi、Fo-lang-chi）即欧洲人的入侵。葡萄牙人和中国本土最早的交往是由一些冒险的商人实现的，他们从马六甲乘坐当地的船只驶抵中国南方的海洋，而且他们发现“把香料运往中国，和运往葡萄牙一样可获大利”^⑧。

1517 年，一支由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Fernão Peres de Andrade）率领的葡萄牙舰队，运载着充任大使的多默·皮列士（Tome Pires），在广州的珠江停泊。中国方面踌躇一番后，终于允许多默·皮列士前往北京，同时费尔隆·伯列士·德·安德拉吉和广州的地方官建立了友好互利的关系。这只舰队的的一个分队，由乔治·马斯卡列纳斯（Jorge Mascarenhas）率领，被派去寻找琉球（Ryūkyū）群岛，但最远只到达福建。那里，不管怎样，他们在“漳州”（Chincheo）港（可能指厦门湾）进行了极有利的贸易，然后费尔隆·伯列士在广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州会合。中葡贸易交往的平稳发展,看来已成“定局”,这时费尔隆·伯列士离广州赴马六甲,如他的朋友和编年史家若望·德·巴洛斯(João de Barros)歪曲地注释道“非常体面和富足,难得两全的事”。这种形势被费尔隆·伯列士的兄弟西蒙·德·安德拉吉(Simão de Andrade)所破坏,他是第二支访问中国海域的皇家舰队指挥。他横行霸道,以致现在一般人都认为逃亡的马六甲苏丹所遣使的控诉是真的。明朝的皇帝正德明显地同意接见多默·皮列士,但因皇帝之死以及因葡人不懂得为皇帝举哀期间暂停海外交易的中国规矩,情况进一步恶化。多默·皮列士及其随人被送回广州,他们在那里被捕,受到刑罚并被投入牢狱。其中一些人被处死,另一些人,包括使臣本人也死于酷刑,但有两个残存者得以偷偷送出记录他们惨状的信函,偶然使我们能够很好“窥视”明代中国的情况。在1521—1522年,企图重振贸易的葡萄牙船只被强行逐出广东海岸,同时颁发一道圣旨禁止一切与“番鬼”的贸易,与其他外人的贸易也一样。

和中国的贸易是那样有价值,葡萄牙人不愿轻易就放弃这个新的和有希望的市场。因此在后来的三十年,佛朗机继续访问中国海岸,有时是在地方官的默许下进行贸易,有时则不管他们。因为禁止贸易的圣旨最初是在广东相当严格的执行,葡萄牙人遂把注意力转向更北面的沿海省份福建和浙江,他们在那里各个避风处和隐蔽海岸、港湾度过冬季。其中最热闹的临时驻地是宁波(Ningpo)附近的双屿港(Shuang-hsü-chiang)、大厦门湾南端的浯屿(Wu-hsü)岛和月港(Yüeh-chiang)。且不管费尔隆·曼德斯·品脱(Fernão Mendes

Pinto) 的旅行故事^⑨，我们没有理由认为这些驻地不是临时性的。葡人在贸易季节靠海滩搭起蔽身和存货的蓆棚，而在他们乘船离开时就把棚子烧掉或拆掉。以后的年头中，在圣约翰岛 (Shang-chúan)^⑩、在浪白滂 (Lampacan、Lang-pai-kao) 以及在澳门的头两年，贸易都是如此进行的。即使葡人开始在双屿港、浯屿及月港建立永久性的房屋，那他们在1548—1549年这些地方的原始驻地被中国人摧毁前也不可能进展得很快。

中国文献清楚表明，1521—1551年经常到达中国海岸的葡萄牙走私商，得到中国各阶层渴望与他们交易的人极大的同情和支持。如其中一份文献记录说：“前来的佛朗机，带着他们本地的胡椒、苏木、象牙，麝香油、沈香、檀木和香料与我们的边民贸易。他们的价钱特别便宜。他们每天都消耗从我们百姓那里得到的吃喝供应，如大量的米、面、猪和鸡。他们为食物付出的价钱比一般的多两倍，因此我们的边民乐于从市集供应他们。”^⑪ 另一份同时期的文献说各地的官员，在外国人一进入停泊处，就不能阻止当地百姓进行交易。他们觉得朝廷很远，而他们更接受外国人的私礼，容许他们停靠船只。外国人雇用当地狡诈的无赖并且无限制地进行贸易。”^⑫ 总之，如《漳州府志》所说，“文人和百姓私自出海贿赂外人，勾引海盗，禁令未能阻止他们。”^⑬ 本地的走私贩和商人，乃至地方小官吏，向葡人“通风报信”该到什么港口去，什么时候去才是安全的。出海的水手和当地的渔民为葡萄牙船舰充当领航；但是，如张天泽 (T. T. Chang) 所说，如没有士绅阶层的积极鼓励，福建和浙江沿海的这种走私贸易决不能达到如此的

水平^⑭。

葡萄牙走私者不是这个时期唯一到中国海岸的人。从明朝的观点看，日本海盗倭寇的骚扰是更为严重的。这时日本正处在战国时期的阵痛中，封建诸侯为争夺地方霸权而彼此争战，出现一连串眩目怵心的事件，分合浮沉接连不断。劫掠中国沿海是日本西南很多武士喜好的勾当，他们视情况所需，或当海盗或扮商人。用明朝正史的话说“倭寇性狡黠；他们携带商品和武器，在沿岸这里那里出现。如果遇到时机，他们拿出武器，无情劫掠蹂躏。否则他们摆出商品说他们要到朝廷进贡。东南沿海受到他们欺害。”^⑮这些倭寇常常由九州、四国和内海的诸侯所组织和装备，他们的来源并不老是清楚的。据一位著名日本史家说：“他们行为粗暴，生活放荡，思想卑贱，脾气躁急，力量强大，而且相互猜疑和妒忌。”^⑯

蒙古(元朝)已经开始防卫日本海盗的蹂躏，明初又大大增强防卫的范围和力量，创立了所谓的“卫”即军事守卫。这些卫是设在沿海战略要地及蒙古、满洲西北边境的地区军事据点。每个卫原来大约有 5600 人，再分成更小的单位，叫做千户所(ch'ien-hu-so)和百户所(po-hu-so)也就是各有 1120 和 112 人的哨所。后来，这些人数视情况不同而增减，同时戍军常保持战斗力。他们在当地世袭军事基础上得到补充，直属地方高级将官指挥，后者又归北京的兵部(ping-pu)领导。除沿海岸驻扎的兵力外，南方通海的省份，估计要防备日本及其他海盗登陆之处，还设有地区护岸舰队，尽管这时他们很少克尽职守。1522 年广州封闭对外贸易后，把葡萄牙船赶走的，正是这种护岸舰队的广东支队，但浙江和福建的舰队就不

那么有效了。如《福建通志》指出：“恶民轻率出海非法与倭寇、佛朗机及他人贸易。当时浙江和福建的海岸防卫已长期废置。每十条战舰和辑私船中仅保存一两艘……日本人以暴力抢劫，立即实现他们的野心；他们无所不为。他们彼此紧随，在沿海引起各种骚乱。”^{①7}

我们从明代中国文献得知，葡萄牙走私者和日本海盗有时在中国沿海相互勾结，尽管在欧洲著述中极少提到他们的联合行动。1542—1543年葡萄牙人发现日本，他们直接跟这日出之国接触。日本人也被明朝统治者禁止访问中国，违者死刑。葡萄牙和日本的贸易增长，导致他们在中国沿海活动的增加，这又和倭寇劫掠的增加相一致（是否偶然，不得而知）。北京的朝廷终于振奋起来显示一阵力量。一个叫做朱纨(Chu Wan)的御史，忠贞，能力强，在1547年被委派为福建和浙江的总督和长官，同时地方官奉命装备一支舰队去清除沿海的日本海盗、葡萄牙走私者和中国的合谋者。

加斯帕·达·克路士的记述(二十三、二十四章及以下)基本符合于已出版的中国文献记载，仅一个重要地方除外，所以这里只对以后的事件作一概述。福建调动中国护岸船舰，首先进攻宁波附近双屿港著名的海盗巢穴，如加斯帕·达·克路士所坦率承认，某些中国海盗和佛朗机在那里特别讨人厌恶。这位修士断言，因风向相反，中国船队不能到达目的地而是向南转向福建、广东海岸外的葡萄牙走私者。但中国文献的说法不同。据中国文献所载，中国将官卢镗(Lu T'ang)利用黑夜加浓雾，在1548年6月进攻双屿港的海盗堡垒。偷袭完全成功，但伤亡的海盗估计仅五十五人到百把人^{①8}。丝毫没

有提到海寇中被杀被俘的葡萄牙人，因此人数必定不很多。有可能的是大部分混在南逃福建的海盗中，遭到卢镗的追击。总之，品脱记述“宁波”(Liampo)附近的匪巢被捣毁时，几千人丧命的“血洗”神话，和他的许多杜撰一样，必须加以否定。当追击的中国船舰最后在厦门湾一带赶上葡萄牙船只时，在浯屿岛及别的地方发生过零星战斗，但葡人显然能够通过向下属将尉的贿赂，乘夜进行一点贸易。这是1548年贸易季节的收尾事件，而经马六甲传到印度的消息说：“中国的港口都武装起来对付葡萄牙人”^⑩。

尽管有这种警告，一些冒险家，其中有盖略特·伯来拉，仍决定在1548—1549年到中国海岸去碰碰运气。护岸的舰比以往更积极，但正如加斯帕·达·克路士解释说，海岸散布着岛屿和港湾，以致葡萄牙冒险者能够在广东、福建附近几处地方偷入封锁。然而，在他们返回马六甲前，不能把货物都卖光。因此他们留下两艘装载剩余货物的船，停泊在走马溪(Tsou-ma-ch'i)这一位于汕头和厦门之间的一个深水港湾。这两艘船遭到中国护岸司令卢镗的袭击并被俘获，情况如加斯帕·达·克路士在第二十三章以下所描述。俘虏中有的当时被杀，余下的经泉州(Chüan-chou)押往福州(Foochow)。大约有96名残余者，大多是中国人，后来被总督朱纨下令处死，剩下的被投入福州的监狱，有的人受虐待而死。

朱纨严厉推行反走私及外贸法，受到当地士绅的拚命反对。如这位总督在上奏皇帝书中说：“在外国土地上消灭强盗是容易的，但把他们从我们国土上赶走却是困难的。根绝沿岸的盗匪比较容易，但清除我们自己国家的‘衣冠之盗’却

实在困难。”^②他在沿海省份的敌人阴谋在朝廷陷害他，他们的控诉得到一位有影响的御史陈九德 (Chên Chiu-tê) 的支持，此人是朱纨的私敌。陈九德弹劾朱纨滥用职权，不得皇上允许就把在走马溪俘虏的人处死。京城的内阁对这桩案子讨论一番后，皇帝派遣了一位钦差大臣杜汝楨 (Tu Ju-chên) 及几位大官到当地去进行调查。加斯帕·达·克路士解释说，葡萄牙俘囚走运的是，钦差官员们是到泉州府作调查的，那里葡萄牙人被当作是较和平的(但系非法的)商人，而没有去浙江省，他们在该省的宁波地区的暴行曾激起地方居民的反对。

审讯结果完整地记录在达·克路士书的第二十五、二十六章及以下各处，他的记述很符合《明实录》及其他中国文献有关的零星记载。总而言之，葡人的罪行大多不能成立，余下的人从福州牢狱获释，被送往广西省，显然不是那么难堪的流放。他们在广西分成小队，散入大省城。四个倒霉的家伙，因在走马溪非法拒捕时杀死中国士兵而被定罪，有的被判长期徒刑，或被判死刑。朱纨及其手下多人被控以无理处死商人、侵吞其财货和向朝廷隐瞒实情的罪行。杜汝楨的判决上报朝廷后，颁发了一道圣旨(由加斯帕·达·克路士作了较详的概述)命令按照罪行轻重进行惩处。不幸的朱纨为避免受辱而自尽，他手下几名主要海陆官员被判死罪。其他许多牵连进这个案件的官员被流放、降级或免职，几个反对马上处死葡人及其他俘囚的官员得到晋升。

有鉴于这个结果，也许不足怪的是，葡萄牙生存者尽管在被囚期间吃够苦头，仍然把中国司法捧上了天，并且坦率说，同样情况下被控的罪人，在欧洲是得不到如此公正判决的。盖

略特·伯来拉赞美中国司法时甚至说，他的报告被送去付印前，罗马的耶稣会检查官把这一部分删掉了许多。然而，看看中国文献，我们却不得不得出结论说，御史及其同审官这样做，不是出自对葡人处境的同情，更不是执法严格，而是要不惜一切代价取得总督朱纨的罪证。这当然不是指那道批准审判和严明奖惩的圣旨，但很难不得出结论说朱纨是一场宫廷阴谋的牺牲品，因此这是一个误判，葡人则得以幸免。这个推测因下述事实得到证实：朱纨自尽后，被判死刑的卢铿、柯乔(K'o Ch'iao)和别的人得到宽大，他们或被免罪，或部分被赦免。

拿盖略特·伯来拉和(在较小程度上)加斯帕·达·克路士对整个明代官僚机构公正治理的颂扬，与具有同样经历的其他葡人的批评，作一番比较将是有意义的。据伯来拉和克路士所说，人们会认为明政府在这个时期管治得格外的好，整个帝国是繁荣富强的。与葡人所知的其他亚洲国家相比较，这无疑是如此，但并不表达出全部真象。卡尔渥(Calvo)和维埃拉(Vieira) 1524年从广州监牢发出信函，描绘出一副地方官暴虐统治的生动图画。我们的作者们(以及跟随他们的大编年史家若望·德·巴洛斯)称赞任命地方官的制度说官员和赴任地区没有家族关系，克列斯多弗·维埃拉(Cristovão Vieira) 反倒说这种作法导至压迫和勒索。“因此在中国没有施行仁政的官吏，因为他不想为当地办好事，而只有压榨，原因在于他不是本地人，也不知道他何时会调往别的省份。所以他们缺乏关系，不为他们管治的地方服务。他们也不爱百姓，他们只知道抢劫、屠杀、打骂和虐待群众。这些官吏比地

狱的魔鬼对老百姓还要凶。因此百姓不爱皇帝和官吏，他们天天都在造反，成为盗匪；又因被抢的人没有家园，没有任何粮食来源，他们也被迫沦为匪徒。有成千的叛乱。没有河流的地方，很多百姓造反，而在河流之间的人则保持平静；但人心都思变，因为他们处在受压迫的深渊。情况比我说的还要坏。”^⑳

给盖略特·伯来拉留下深刻印象的中国社会生活的另一特色(并且得到加斯帕·达·克路士共鸣)，便是庞大的皇族世袭庄园，尤其是桂林的靖江(Chin - Chiang)王府，其中高贵的王爷对流放的葡人极表关心。后来的史家把明朝内部崩溃的主要原因归之于这些大皇室采邑制及其扩展，而且，对于这件事，不乏同时代知识分子中的批评。这些庄园享有很大范围的免税权，占有大量沃田，其岁入并不上缴地方或中央政府，而是被挥霍的(常常在外的)主人花光。明帝国崩溃后满清废除了这些庄园，这是有助于使中国农民依附其新主子的得民心的行动。

朱纨的下场自然不会使南方沿海诸省的大吏去实施已颁布的禁止与葡人贸易的法令，同时必然鼓励葡人再作努力。据《明史》记载说：“朱纨死后，海贸的禁令再度废弛，结果佛朗机无所畏惧地航行海上。”^㉑然而，他们受到1548—1549年事件的充分影响，把力量从浙江和福建转回他们在广东省的老地方。1522年驱逐葡人时禁止广州海外贸易，明显地引起广东普遍的困难和不满，因此当地的主要官吏一再向北京请求重新开放港口。1530年终于获得批准，但明令规定佛朗机不得与其他外商返回，仍禁止他们进行交易。问题在于，为甚么

外贸对中国是如此重要,以致朝廷不得不重新开放广州呢。修士加斯帕·达·克路士在1556年写道,葡人在获允与其他外商进入广州之后,中国的海外贸易,“与国内庞大的交易相较是微不足道的,几乎等于零,觉察不到。”他说,外贸的航运,不过是沿海岸和内陆航运的一个极小部分。这个时期葡人进口的主要商品是象牙和胡椒,正如这位可敬的多明我修士所说,这些东西“人们可以不用它来生活”^{②③}。然而,和同时时候欧洲人一样,北京的宫廷需要大量的香料。除香料外,葡人输入象牙和香木换取中国丝绸、瓷器和麝香。总之,这是奢贵商品贸易按当时标准说,量虽小价值却大。

随着葡萄牙和日本贸易的发展,及这个岛国新银矿的开发,葡中贸易的性质发生了变化,现在首要的是用日本的银锭交换中国的丝绸和金子。如前所述,由于国际间反击倭寇侵扰,葡人才能牢牢抓住这种有价值的贸易。耶稣会士路易士·弗洛依斯(Luis Frois)于1555年12月从马六甲写的信说:“去年我们从到达这里的中国船那儿得知,中国和日本之间发生很大的争吵和斗争。一支庞大的Camoxima(Kagoshima)舰队袭击了中国沿海许多地方,包括人烟稠密的太仓(T'ai-ts'ang)城,日本人在那里大肆破坏,俘虏了其中一些大贵族。他们说这些战争十分激烈,许多年都不能平息。中日间的这种矛盾很有助于想去日本的葡人。因为如中国人不到日本去进行商品交易,葡萄牙商人在世界贸易中就能获大利”^{②④}。葡人在中国的澳门(1557)和在日本的长崎(Nagasaki)(1571)取得牢固据点后,这种有利贸易达到顶点,但这里不必详谈其发展。我们可以略述佛朗机人能够在澳门立足的情况,以结束

对早期中葡关系的考察。

我们看到,葡人在被赶出福建后的一两年内,他们经常到广东海岸的上川(Shang-ch'uan)岛(欧人称之为圣若望即圣约翰岛)及浪白滂去,这显然是得到地方官的默许的。迄今为止,他们仅在贸易季节靠海边搭起席棚,而在贸易完毕后驶往马六甲或日本。这种带临时性的交易,加上和日本贸易的迅速增长,使葡人迫切希望在南中国海岸广东附近取得一个坚固的据点。1554年少校莱昂尼·德·苏萨(Leonel de Sousa)终于达到了这一目的,他在漫长的谈判后和海岸舰队的代理指挥(海道副使)汪柏(Wang Po)达成口头协议,见许葡人按暹罗的同等条件在广东进行交易^⑤。根据德·苏萨自己对这一安排的叙述,清楚的是那不过是口头立的;而且看来葡人也不是被当作佛朗机,而是被当作暹罗人,或被当作臣服于中国的其他外人,才获得许可的。不管怎样,这个安排合乎双方之意,因此比人们期望的口头安排延续的时间要长得多。口头协定是在葡萄牙船上大摆筵席后达成的。开始葡人常去上川岛,1552年圣弗朗西斯·沙勿略(St. Francis Xavier)就死在那儿,但葡人后来把他们的原始驻地转移到更平静和更有掩蔽的浪白滂海域,最后在1557年左右,转移到“阿妈(Ama)女神湾(或庙)”,即澳门。

在澳门本身最早的驻留,已经有很多文章谈到了,但没有得出明确的结论。葡人必定是在1557年以前常去那里,这是几位耶稣会士在1555年从那里写出的信里告诉我们的。有人指出,把“睡莲半岛”交给葡人,是为报答他们协助在珠江口镇压海寇,如果这点缺乏确证,那它也不是完全不可能的。这

儿我仅想提一条被多数作者忽略的有关这件事的同时代史料。这是一份没有注明日期的西班牙文件副本，是“教区牧师”格列哥略·贡撒维斯(Gregorio Gonçaves)在1570年写给西班牙驻葡萄牙大使唐·儒安·德·波尔查(Don Juan de Borja)的^{②⑥}。作者说，当莱昂尼·德·苏萨和中国人立约的同一年，他正留在岸上，用稻草搭起一座教堂。葡萄牙船走后，他和几名中国信徒被中国官员逮捕，并且“被分发到不同的地方去，彼此不知下落。中国人嚷叫说我留在岸上是要策划阴谋，他们把我拘留到第二年。后来我们又聚会一起，我建了一座教堂，葡人盖了几间房”。他继续说，中国人在这样了解他之后，让他留下来，于是他可以安静地仍做他的传教工作。在十二年内，葡人“在大陆的一个尖端，叫做澳门的地方，盖了一所很大的住宅，和三座教堂，一家供穷人用的医院，还有一间圣打·米歇利科基亚(Santa Misericordia)的房屋，现在它形成一个五千多基督徒的驻地”。这是我们掌握的一个实地参加澳门建设者的唯一证明，可惜他没有提到日期。其中没有提到葡人协助镇压海盗的事，但他们可能仅为自己的利益在局部地区这样做。总之，看来最初的驻留和从前在广东和福建海岸其他地区的很相似。

最后，应指出的是，莱昂尼·德·苏萨和广州地方官的口头协定并没有上报北京朝廷，它很晚才知道葡人在澳门建立据点的事。一位前菲律宾官员在1582年报告说，澳门的葡人“至今仍无武器火药，也没有法庭，有一个中国官员搜查他们的房屋，看看他们有无这类东西。同时因为它是一个正式的城市，有大约五百间房屋，一位葡萄牙长官和一位主教，他们

就每三年向广州的新总督缴纳一万钱币 (ducats), 以免被逐出该地, 这笔钱被他和中国的王族贵人瓜分掉。但是人们都不断证实, 皇帝不知道他的国土上有这样的葡萄牙人”^{②7}。

(2) 西班牙人

在 1492 年哥伦布发现西班牙略拉 (Hispaniola, 今海地) 和 1521 年科特 (Corte's) 征服墨西哥这个时间内, 西班牙人从他们美洲居地上所获的利益, 不及葡萄牙人从掌握亚洲香料贸易中所获的利益那样诱人。当西班牙人最后发觉哥伦布及其直接继承者既没有找到中国, 也没有找到真正的印度群岛, 这时他们的一个当务之急便是寻找一条绕过美洲壁障而达令人垂涎的东海香料群岛的道路。这是由 1519 — 1521 年麦哲伦的航行实现的, 而麦哲伦和其他许多人死于色布 (Cebu) 之战后, 由德尔·卡诺 (Del Cano) 运载摩鹿加香料返回而完成的。小小维多利亚号运到塞维尔 (Seville) 的香料足以抵偿整个航行的初步费用。

自从安东尼奥·德·阿布列乌 (Antonio de Abreu) 和弗朗西斯科·塞龙 (Francisco Serrão) 在 1512 年首航以来, 葡萄牙人已在香料岛立足, 他们不能容忍西班牙入侵者插手这桩当时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有利可图的贸易。按照 1494 年托德西拉 (Tordesillas) 协议的条款, 西班牙和葡萄牙之间探险和征服范围的分界, 定在维尔德角 (Cape Verde) 群岛以西 370 里格的子午线。随着西班牙人在摩鹿加的出现, 就产生了这样的问题: 沿着地球的另一半, 大西洋的分界在何处。事实上, 它相当于今天日本东京和澳大利亚阿德莱德 (Adelaide) 附近的子午线, 因此摩鹿加和菲律宾实际是在葡萄牙界线的

一侧。但是十六世纪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地理学家对于东半球托德西拉界线在哪里，看法极不相同。葡人坚定声称摩鹿加是在他们的势力范围内，而西班牙人则顽固地强调，不仅摩鹿加，乃至中国连带马六甲，都在西班牙的范围内。冲突因此不可避免，当西班牙人企图重复麦哲伦的航行时，很快就爆发出来。长途横越太平洋而残余的疲惫的西班牙士兵，在摩鹿加遭到葡萄牙人强烈的对抗。1529年国王查理五世(Charles V)承认葡萄牙的有力地位，放弃他对香料群岛的要求，作为查拉果查(Zaragoza)协定中现金赔偿的报答。

西班牙对地球这一部分的兴趣现在转移到菲律宾，迄今为止他们仅偶而关注过它。麦哲伦最初给这个群岛取名为圣拉查罗(San Lazaro)因为在这一圣日首次看见它。后来的航海家称它为爱斯拉斯·德尔·波尼埃特(Islas del Poniente)——西方群岛，或日没群岛。现在的名字是1542年鲁依·罗柏兹·德·维拉罗波斯(Ruy hopez de Villalobos)取的，以纪念后来成为菲利普二世(Philip II)国王的幼儿菲利普王子。维拉罗波斯奉命避开葡萄牙占领的香料群岛，并考查在菲律宾进行贸易，征服和殖民的可能性，据说中国人到那里去“购买黄金和宝石”^②。这次探险和到摩鹿加去一样，结果是一场失败。残余的人大多成了葡萄牙的俘虏，维拉罗波斯在安波依纳(Amboina)死在圣弗朗西斯·沙勿略的手臂中。1522年八十吨维多利亚号运载的香货，仍然是西班牙在地球这一部分所作牺牲的唯一报偿。接着1545—1548年在墨西哥和秘鲁发现银矿，这一巨大财富的开发足足在两个十年内把西班牙的注意力从香料群岛和菲律宾引开。然而，西班牙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人不是那种可以放弃他们曾插手的事业的人,所以,尽管遭受很多挫折,西班牙人仍然希望打破葡人对香料贸易的垄断。1564年作了另一次更持久的努力。

这次探险的司令,得到密封命令离墨西哥赴菲律宾的,是米古尔·罗柏兹·德列格兹比(Miguel Lopez de Legazpi),一位出生于古依普兹考(Guipuzcoa)的巴斯克(Basque)绅士,他早已在新西班牙定居。1565年4月到达色布,正是麦哲伦死在附近马克坦(Mactan)后的四十四年。列格兹比在色布建立了一个据点,但他想在该地发现香料的满腔希望,很快便破灭了,尽管从棉兰老(Mindanao)找到一些著名的肉桂。在土人那里发现少量黄金,但不足以说明菲律宾的财富可以和墨西哥和秘鲁的财富相应敌。岛上大点的贸易多半操纵在摩洛(Moros)人手中,1567年7月23日列格兹比从色布写给国王菲利普的信中对他们的交易活动作了描写。在我们的北面,或差不多在西北面,离此不远,有几个大岛,叫做吕宋(Luzon)和文都洛(Vindoro,即民都洛[Mindoro]),中国人和日本人每年都去那里进行交易。他们贩卖的货物是:丝织品、铃、瓷器、香料、锡、印花棉布及其他小玩意儿,接受金和蜡。这两个岛上的民族是摩洛人,他们收购中国人和日本人运来的货物,然后在全岛售卖。其中有的人到这里来,而我们却不能到那里去,因为我们人太少,不够派往那么多地方。”^{②⑨}

西班牙人到来前,福建的中国人断续地和菲律宾人进行了若干世纪的贸易,虽然明代以前有关该地的文献记载不多而且含糊。1575年出版的一本书记载说“吕宋产金,那是它富足的原因;民朴淳,不喜依律法。”^{③⑩}《明史》卷323对中国在

吕宋影响的增长叙述如下：“福建百姓每千人中有十人为贸易来此，因该邦既近又富庶。其中一些长久居留，携子女到那里。”至于日本人，到吕宋去的多半和倭寇连在一起，但他们并不讨厌和平交易。儒安·帕切科·马尔多纳朵(Juan Pacheco Maldonado)船长在1572年写道：“每年都有日本商船来这个岛上，他们主要用金子交换银子，比率是2马克或 $2\frac{1}{2}$ 马克银子换一马克金子。”^{③①}他们的人数和影响都不及中国。据《明史》所说，“千人中有十个”福建人常去吕宋，但不必照字面去理解；马尔多纳朵更客气的估计是，福建诸港和马尼拉每年进行贸易的船只仅为十二艘或十五艘，这显然接近实情。

有关中国资源和贸易的消息很快就传到西班牙人耳里。1569年皇家驻菲律宾的代理人安德烈·德·密朗达奥拉(Andre's de Mirandaola)从色布写给国王菲利普的信说，他听该岛上的葡人称：“他们如何在中国和日本沿海进行交易和来往，这又如何支持他们的生意，因为那是迄今所见到的最大和最有利的买卖。”^{③②}葡人的报导部分地为两名受到密朗达奥拉盘问的迷路中国商人所证实，但他们向他肯定说中国皇帝禁止葡人在沿岸驻留，因为他害怕外国潜在的入侵。像一人真正的征服者，密朗达奥拉在他信函的末尾预言，如果国王在适当时候同意干，对西班牙人说，征服中国将证明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有关中国海另一面那不为人所知的国土的财富，其传说是那样诱人，以致几个顽固分子说，把时间花在试图征服或转变半野蛮的菲律宾人身上，是毫无意义的。他们敦促放弃该岛屿，向真正财富所在的国土进军，“这就是中国，琉球，爪哇和日本。”^{③③}

1570年，列格兹比把他的大本营从色布迁至帕奈(Panay)，那里得到供应要容易些，并派遣马尔丁·德·哥依蒂(Martin de Goyti)以武力在吕宋岛进行侦察。哥依蒂随后报告说，把马尼拉附近的卡维特(Cavite)当作西班牙未来的基地是有利的，这使列格兹比考虑另一次迁移。他致函给墨西哥总督指出，如果国王仍注视摩鹿加，那么色布是较好的据点。但是，如果国王支持北进的主张者，直达中国海岸，那么把大本营移到吕宋是更好的。

在和僚属进一步商讨后，列格兹比最后决定，攻占吕宋首镇马尼拉的摩洛人驻地，最有利于征服菲律宾人。因此他在1571年4月15日离帕奈赴吕宋。下一月马尼拉被轻而易举地攻占，当地酋长的归降很快得到该岛其他大多数酋长的追随。列格兹比有理由为他新的征服而洋洋得意，并敦促国王尽快把马尼拉殖民化，因为该地是理想的和“日本、中国、爪哇、婆罗洲、摩鹿加及新几内亚”贸易的地点，“人们可以在短时间内到那些地方去。”^{③4}

1572年列格兹比突发心脏病去世的前几天，他给墨西哥总督写信说到他自占领马尼拉以来所能搜集到的有关中国的情报。1571年4月他赴马尼拉途中在民都洛从菲律宾族人手赎出五十名船只失事的中国人，把他们送回中国，以履行他善待一切中国商人的政策。他曾考虑派两名修士随一艘返回的船去中国，希望他们能与皇帝结约和保持永久的友谊，但中国人拒绝接受他们。中国人解释说，没有特许证书，修士不得进入中国境内，但他们答应设法从福建省官员那里取得一份。他们给列格兹比一张广东到宁波的中国海岸草图，“那是

他们当着我的面画的，没有用罗盘，也没有高度和度数。”到福建的航行只需八天到十天；距离不超过150里格。他打消了派几名西班牙人随他们去中国的念头，以免引起地方官员的警惕和不满。这个决定是比较容易作出的，因为中国人会随意到来，自由地在菲律宾人中进行交易。一个从菲律宾人手里救出来的中国人，在广州呆了一阵子后又返回马尼拉，他在广州见到几个澳门的葡萄牙人，跟他们谈过话。这位中国人说，当他告诉葡人说西班牙人对他和他的同胞如何好时，葡人回答说，“他不应该相信我们，因为我们是到处抢劫杀掠的海寇；而且他们会前来把我们从这里赶走。但他丝毫不管他们对他讲的话，径直返回这里。”^⑤

列格兹比死后另一个巴斯克人，最早在1543年和维拉罗波斯到菲律宾的基多·德·拉维扎列斯(Guido de Lavezares)执掌殖民政府。吹毛求疵的批评者后来断言他是个疲累的老人，缺乏雄心壮志。他们举例说，他放弃了儒安·德·拉·艾思拉(Juan de la Isla)拟定的沿中国和鞑靼海岸作探索航行，再从那里取道北美返回墨西哥的计划。这是得到列格兹比首肯的。他们还说，在拉维扎列斯统治的头九个月内，殖民者之间的争吵和分歧比列格兹比统治的九年还要多。这些指责是不公平的。拉维扎列斯无疑是个年迈七十的老人，但他积极、聪明和有雄心。他对中国贸易的关注，其认真和机智不下于他的前辈。有次他甚至鼓吹征服和转变明帝国。为了让国王菲利普二世可以了解东亚的形势，他(在1574年7月)给他送去一张吕宋岛和中国海岸的手抄地图，及一本中国出版的地理概要，其中包括对日本和琉球的报导。在同月的另几次信

函内，他叙述了令人欢迎的福建和马尼拉海船贸易的增长，尽管有“无数猖獗在中国海岸的海寇”带来危害^③。

1574年11月末一个有月亮的晚上，有个在伊罗科斯(Ilocos)海岸的西班牙士兵发现一支庞大的配备有炮的舰队，按整齐队形向南行驶。这个士兵的第一个印象是：这是一支葡萄牙舰队前来进行充分的威胁，把西班牙人一劳永逸地从菲律宾赶走。他向他的司令官儒安·德·萨尔西多(Juan de Salcedo)报警。萨尔西多是列格兹比在墨西哥出生的孙子，也是维甘(Vigan)封臣，他同样看见了这支舰队。尽管不明这支神秘舰队是什么，萨尔西多意识到马尼拉是它的目标，他马上向那里增派了一支五十名枪手的军队，用七艘桨船运送。他在风暴的海上航行了六天，走了180英里，及时在12月1日赶到该城。萨尔西多发现马尼拉刚刚在11月30日晚击退了入侵者的一次袭击，原来那是中国的海盗船，头头是一个广东的冒险家，名叫林(阿)凤(Lin [Ah] Feng)，西班牙人后来称他为Limahon。中国人在12月2日重新发动进攻，但在激战后被击退，其中攻击队伍的日本头目被杀死。林凤不能叫他的人发起第三次攻击，就沿吕宋西岸驶返彭加丝兰(Pangasinan)，在那里一座俯瞰同名河流的山头立寨自守。精力充沛的儒安·德·萨尔西多率领一支由250名西班牙人和1500名菲律宾人组成的队伍，在1575年3月底把他困在这里。

包围海盗的寨子仅仅几周，中国的一艘皇家战舰就抵达彭加丝兰。这艘战舰的指挥官是把总(Pa-tsung)（护岸戍军指挥）王望高(Wang Wang-kao)，他奉福建浙江总督之命去追寻林凤的下落。林凤是几年来骚扰中国海岸最厉害的海盗

之一。王望高受到萨尔西多的善待，萨尔西多送他去马尼拉，同行的有一个(被西班牙人)称作先生(Sinsay)^{③7}的中国商人，充当战地司令和长官的参谋及译员。基多·德·拉维扎列斯给予王以热烈的欢迎，向他保证说，如抓到或杀死林凤，死的活的，都交给中国官员。这位长官还交给王许多中国俘虏(大多是妇女)，他们被海盗从福建海岸掠走，又被西班牙人在彭加丝兰俘获的。拉维扎列斯豪爽的合作很使中国指挥官高兴，他同意接受几位从马尼拉派到福建省官员的西班牙使者。这是西班牙人长期等待的机会，拉维扎列斯立即接受了这个要求。被挑选的使者是两名奥古斯丁会修士马丁·德·拉达(Martin de Rada)和哲罗尼莫·马任(Jeronimo Marin)，由两名军人，奥通(Oton)的封臣米古额·德·洛阿卡(Miguel de hoarca)及布拉坎(Buracay)的封臣伯多禄·萨尔密安托(Pedro Sarmiento)陪同。军人要带着使者的消息返回马尼拉，把修士留在福建，如果(如所斯望那样)中国官员允许他们留下的话。

拉维扎列斯指示使者把赠送中国官员的礼物和信件带到泉州和福州。修士要向中国官员充分保证西班牙人的友谊，要请求允许传教士自由地宣讲福音。他们要请求划定福建的一个港口供西班牙人作贸易之用，一如葡人之在澳门。他们还要尽力了解中国人的性格、习俗和贸易，及“所能得到和获悉的该中国的一切其他情况和秘密。”如地方官员坚持要把西班牙人的要求上报北京，那么修士要请求留在该邦以待皇帝的决定下达。

鉴于经常有记载说(而这通常是真的)十六世纪西班牙人